

证券代码：600556

证券简称：ST 慧球

编号：临 2017-063

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全体董事于 2017 年 9 月 7 日上午 9 时 30 分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6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6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有效。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、公司治理相关问题的整改报告》

在前两任实际控制人控制期间，公司因存在信息披露、公司治理问题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 ST 处理，转入风险警示板交易，并要求公司应当尽快整改。

新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管理层上任后，对公司存在的信息披露、公司治理问题高度重视，积极根据上交所的要求对公司有关情况进行自查、对相关函件涉及的问题逐项予以梳理，并采取了相应整改措施，进行全面整改。

现整改已经基本完成，各项工作均正常、规范地运行，公司根据整改情况形成了《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、公司治理相关问题的整改报告》，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开市起复牌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回复》及《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（修订版）》

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（以下简称《问询函》）后，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并会同年报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《问询函》中所提及的问题逐项进行回复并对年报信息进一步补充披露。

现公司已经完成《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回复》并同步对 2016 年年报内容进行相应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<关于对 ST 慧球相关信息披露事项的工作函>的回复》

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 ST 慧球相关信息披露事项的工作函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工作函》”）后，公司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就《工作函》中所提及的问题逐项进行回复，形成了《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<关于对 ST 慧球相关信息披露事项的工作函>的回复》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承诺保持公司治理稳定、规范运作的议案》

目前，公司信息披露、公司治理相关问题整改已基本完成，恢复了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管理秩序，各项工作均正常、规范地运行。为了进一步深化巩固整改成果，使公司走上良性健康发展道路，在后续的运作过程中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承诺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，本着忠实、勤勉的态度依法合规履行职责，保障“三会”规范运作，维护公司治理稳定，持续规范运作，依法、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广西慧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一七年九月九日